

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起源于1931年甘肃学院文史系，前身为1946年成立的兰州大学历史系，著名国学大师顾颉刚教授任首任系主任。

目前，学院有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2个（敦煌学研究所、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国家四部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1个，国家重点学科1个，国家重点学科（培育）1个，省级重点学科2个，省级优势学科2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个，一级学科博士点2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4个，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基地1个，教育部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教育部人才培养创新模式创新实验区1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个，本科专业4个，另有历史学基础理论班和历史学强基班。



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含2024年转专业接收方案）

来源：admin 发布时间：2024-04-30 20:06 访问量：9057

为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尊重学生的志向、爱好，发挥学生的个性、特长，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为确有专长的学生提供适宜的学习条件，根据《兰州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通过，现制订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转入）工作实施办法。

一、申请条件

- 拟转入学生需符合《兰州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要求；
- 本年度只接受我校本科一年级学生；
- 勤奋学习；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 身心健康，未受过任何处分；
- 转入后原则上随下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下一年级），学生转入我院后必须修满四年并取得学院教学计划中规定全部课程的学分，且原则上不能申请提前毕业；
- 在学院组织的面试中成绩优良，如面试成绩低于60分则不予接收。

二、申请材料

-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字以上）
- 本人成绩单
- 原学院出具的证明材料（有无受过处分等）
- 本人相关获奖证书或证明

三、转入审核依据

拟转入我院的学生须经学院面试考核，合格者（60分以上）按排名依次录取。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组 长：张善庆

副组长：李 洁

成 员：杨 隆 魏文斌 敏 敬 周传斌 储竞争 王雪艳

本办法自2024年5月1日起执行，解释权归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2024年4月30日

——兰州大学历史文化学院2024年转专业接收方案

接收专业	接收最大人数	接收条件	接收报名材料			笔试			面试	
			时间	地点/方式	电话	科目	时间	地点	时间	地点
历史学类	5	1、拟转入学生需符合《兰州大学本科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要求。 2、勤奋学习，对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 3、本年度只接收我校本科一年级学生。 4、身心健康，未受过任何处分。 5、转入后原则上	4月30日~5月7日	通过个人工作台（my.lzu.edu.cn），服务大厅-学生服务-本科生转专业申请，提交申请和报名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 1、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字以上） 2、本人成绩单 3、原学院出具的证明材料（有无受过处分等） 4、本人相关获奖证书或证明 5、大学英语等级考试成绩单（不作强制性要求）	联系电话1：0931-8913704（一分部校区办公室） 联系电话2：0931-5292868（榆中校区办公室） 投诉渠道：杨隆（纪检委员） 0931-8913722	无	无	无	5月16日（周四） 下午2:30~5:30 （暂定，如有调整，请注意相关通知。）	榆中校区天山堂/秦岭堂（具体教室暂未确定）
民族学	5	随下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下一年级），学生转入我院后必须修满四年并取得学院教学计划中规定全部课程的学分，且原则上不能申请提前毕业。 6、在学院组织的面试中成绩优良，如面试成绩低于60分则不予接收。				无	无	无		榆中校区天山堂/秦岭堂（具体教室暂未确定）

--	--	--	--	--	--	--	--	--	--	--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嘉峪关西路3号兰州大学一分部衡山堂 邮政编码：730030 电话：0931-8913714